

●管继平

十年携手共艰危

——鲁迅致许广平

百年来的文坛，要论名气，鲁迅绝对是“大名垂宇宙”了。然而在“五四”那一辈文人中，鲁老夫子又属于成名甚晚的“大器晚成”者。如果从一九一八年五月发表《狂人日记》而一举成名算起，那时他已经三十八岁了，比起二十多岁就活跃于文坛的胡适、刘半农、傅斯年、郁达夫、徐志摩等，鲁迅显然已是“高龄”作家了。不过，相比于“文名”，鲁迅还有来得更晚的，那就是爱情。尽管我们都清楚，一九〇六年鲁迅奉母之命自日本回国，与朱安女士完婚，但那是牵强无奈的婚姻，并不是亲密无间的爱情。而真正的爱情，却是鲁迅又苦过了将近二十年之后，由于许广平的出现并主动追求，才终于摘得了正果。

我时常在网上读到一些关于鲁迅婚姻情感方面的文字，似也颇有微辞。譬如同样是旧式婚姻，将胡适与鲁迅来比较，以胡适的“从一而终”和鲁迅的“半途出走”，来评判两位文坛巨子在婚姻问题上所显示出来的道德的高下。其实，做出如此结论者，往往是既不了解胡适，也不了解鲁迅。胡先生的婚姻是否坚贞完美，限于题旨与篇幅，本区区小文暂不作引申讨论。而鲁迅的婚姻，从一开始就已经注定了它的失败。当时鲁迅考虑自己负笈东洋，无法时时陪伴母亲身旁，既然母亲为他选定的儿媳妇，也允诺了对方，尽管他满心的不喜欢，在要求母亲退聘未果后，为了不使母亲伤心或难堪，也许少年丧父的鲁迅最懂得母亲的艰难，他只得放弃了自我而选择了顺从。可是，鲁迅的性格却是坚韧倔强的，他妥协了婚姻，但终于没妥协爱情。